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 函

地址：704臺南市北區和緯路一段2號

承辦人：呂靜玲

電話：06-2511717

傳真：06-2525395

電子信箱：tneu001@gmail.com

受文者：嘉南藥理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育產工字第107000015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入會申請書

附件二：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參加年金改革訴訟申請書

附件三：高等行政法院訴訟委任書

附件四：最高行政法院訴訟委任書

附件五：訴願委任書

附件六：釋憲委任書(0000153A00_ATTCH7.doc、0000153A00_ATTCH8.doc、

0000153A00_ATTCH9.doc、0000153A00_ATTCH10.doc、

0000153A00_ATTCH11.docx、0000153A00_ATTCH12.docx)

主旨：重申本會提供協助退休會員辦理年金改革後之法律救濟服務（訴願、訴訟及釋憲），詳如說明，請協助公告週知，至紉公誼。

說明：

- 一、本會107年3月30日南市教育產工字第10700000093號函諒達。
- 二、近日已退休之公立學校教職員將陸續收到退休所得重新審定通知，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照顧退休教師，業已聘請專業律師協助會員針對年金改革後之結果採取法律救濟途徑。
- 三、本會協助之法律救濟項目內容包含訴願、行政訴訟及申請釋憲。
- 四、申請資格：本會會員(非會員請先申請成為會員後方可參加)
- 五、費用：



A1070005801

(一)會員：協助法律救濟費1800元（僅繳一次）

(二)非會員：繳交入會費300元、常年會費1200元及協助法律救濟費1800元

六、參加訴訟需繳交資料：

(一)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及申請書

(二)初退休後之第一次核定退休文及退休金計算方式文(影印本)

(三)改革後重新核定月退休金之核定文

(四)行政訴訟委任狀四份(訴願書一份，行政訴訟委任書二份，釋憲委任書一份。)

七、收件時間：即日起至107年6月22日止。

正本：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侯俊良

臺南市教師會秘書處

行 政 訴 訟 委 任 書

案號：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

	姓 名 或 名 稱	住 居 所 、 事 務 所 或 營 業 所
委 任 人		
受 任 人		

為 委任人茲委任受任人為
訴訟代理人就本事件為一切訴訟行為之權 並有 行政訴訟
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但書及第二項所列各行為之特別代理
權依照同法第四十九條規定及司法院三十二年院字第二四
七八號解釋提出委任書如上 此致

高等行政法院轉呈
最高行政法院 公鑒

委任人

簽章

受任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訴願委任書

茲委任 _____ 為 _____ (委任人)因政府減少退休金給付

訴願案件之代理人。

委任人： _____ 簽章

地址：

電話：

受任人： _____ 簽章

地址：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任書

本人 因政府減少退休金給付案件，經最高行政法院 年 訴字
第 號判決駁回上訴確定，然因適用之法令有抵觸憲法之疑義，茲
委任 為委任人，代為處理申請釋憲相關事宜。
。

委任人： 簽章

地址：

電話：

受任人： 簽章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入會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104.05.13 修訂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生日	民國__年__月__日
服務單位	_____ (國、市、私)立 _____ 區 _____				
通訊資料 <small>(務必詳填以便後續繼發電子報等資訊流通)</small>	手機			住宅電話	
	E-Mail				
	住址	戶籍住址			
通訊地址：(<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身份證字號			階段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	
職務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教師 (一般/特教/幼教 <small>請圈選</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教師/校(園)長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教師 (請檢具合格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公私立園所教保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具公務員身份之職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p>本人自願加入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以下簡稱工會)，並遵守工會章程規定及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茲聲明同意事項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授權服務單位自本人加入工會之當月起，依法令、工會與雇主約定或團體協約之規定，由本人薪資中按年(或月)轉帳扣繳工會經常會費至工會指定之金融帳戶。 2. 如有退會或授權變更，應以書面向工會及服務單位提出，依工會章程規定程序辦理。 3. 同意工會得使用本表之個人資料傳送會員福利、進修研習、政策發展、組織運作等會務相關資訊給本人，或進行意見諮詢民調等活動，惟不得將本人資料外流或進行非工會任務之用途。 4. 同意依據工會及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章程規定，由工會繳付一定數額之費用以取得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之會員資格。 <p>申請人：_____ (簽名) 承辦人：_____ (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p>					

備註：1. 新會員入會費為 300 元；年度經常會費 1200 元

2. 由原學校教師會集體報名者，請於承辦人欄位蓋學校教師會會章確認。

*** 以下表格申請人免填**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為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為名譽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	--	------	-------------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會員參加年金改革訴訟申請書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戶籍地:				連絡電話		
現居住地:				手機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手機 line 的 ID 或名稱:						
原退休學校或服務機關						
原退休核定文號				原核定退休年月日		年 月 日
原選擇退休方式 (月退、一次退或其他)						
原退休核定俸額						
原核定退休舊制年資		年 月				
原核定退休新制年資		年 月				
18%優惠存款月領金額		元				
原所得替代率		%				
改革最終後所得替代率		%				
改革最終每月減少金額		元				
申請人簽名:						

聯絡人電話：林麗媛老師 0960-508710

呂靜玲或李奕婷小姐 06-2511717

電子郵件箱：tneu001@gmail.com